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976981
聯絡人：林亞芃
電 話：02-77365765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六)字第10800671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第108022A號通告

主旨：美國奧克拉荷馬州Terra Verde Discovery School徵聘2名華語教學助理，聘期自108年8月15日至109年5月30日止，詳如本部108年選送華語教學助理赴國外學校任教第108022A號通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選送華語教學人員赴國外學校任教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通告內容刊載於全球華語文教育專案辦公室（網址：https://ogme.edu.tw/Home/world_List_edu/SCP_A），有意申請者，請至該網頁查詢，並於「華語教學人才庫」註冊登錄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臺灣華語文教學學會、世界華語文教育學會

副本：全球華語文教育專案辦公室、駐休士頓辦事處教育組



1089005025

教育部 108 年選送華語教學助理赴國外學校任教第 108022A 號通告

任教國家	美國 奧克拉荷馬州	
合作學校	Terra Verde Discovery School	
負責人名銜	Shelly and Pete Wilson, Founders Eric Snyder, Headmaster	
擬聘教學助理數	2	
聘期起訖	108 年 8 月 15 日起至 109 年 5 月 30 日止。 (* 獲選人需於聘期前到任，逾期註銷獲聘資格。)	
教學人員資格	<p>1. 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（請附證明影本），並符合以下其中條件者（聘期內具國內在學學生身份）：</p> <p>(1) 國內華語文教學相關系所或學程之在學學生；</p> <p>(2) 國內大學以上，曾於國內大學對外華語教學師資培訓班修習 100 小時以上課程，並獲有證書之在學學生。</p> <p>2. 該校任用的必要條件：國內大學院校應用華語/華語文教學相關系所之在學學生。</p> <p>3. 具以下資格者優先考量：對幼兒及中等教育有興趣者。</p>	
待遇	薪資	無
	其他待遇	<p>校方提供：</p> <p>1、簽證所需申辦費用最多 3,000 美元。</p> <p>2、該校將組教師團隊輔導華語教學助理教學知能，並協助當地住宿及交通安排。</p>
	教育部補助項目	<p>1、生活費：每月 600 美元，依實際任教天數核撥。</p> <p>2、機票費：臺灣至任教地往返最直接航程經濟艙機票 1 張(實報實銷，補助款上限 1,500 美元)。</p>
工作內容 (教學及行政)	協助該校華語/非華語課程（每日授課時間：08:15-15:30），並有機會參與課後輔導課程教學(時薪制)。	
授課對象	K-8 學生約 156 人	

申請須知	<p>1.申請者應繳交資料如下：</p> <p>(1) 中、英文簡經歷；</p> <p>(2) 英文推薦信 1 封；</p> <p>(3) 大學、研究所正式英文成績單；</p> <p>(4) letter of Motivation (Less than 250 word)；</p> <p>(5) 所就讀學校系辦推薦及同意公函(可合為一函，中文即可)，公函正本受文單位為「駐休士頓辦事處教育組」，副本受文單位為「教育部」。</p> <p>2.請於美國時間 108 年 6 月 5 日前，檢具上述文件，由學校公函推薦送駐休士頓辦事處教育組，並副知教育部。</p> <p>3.請將申請資料統整為 1 份 pdf 檔(檔案請勿超過 3MB，以免無法寄達)，以電子郵件寄至「駐休士頓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教育組(Education Division, TECO in Houston)」，聯絡人：鍾慧小姐，電郵：brownie.ch@mail.moe.gov.tw</p> <p>4.本案申請者應先於華語教學人才庫(網址：https://ogme.edu.tw/Sc)登錄註冊，未註冊者不予錄取。</p>
備註	<p>1. 本案係依「教育部補助選送華語教學人員赴國外學校任教要點」規定辦理補助及成效考核。</p> <p>2. 每名華語教學助理受領教育部生活補助以一年為限。</p> <p>3. <u>本案申請者，經核定錄取，不得再接受其他華語教學人員聘任，倘有上述情事，則註銷當年度其所有華語教學人員錄取資格。</u></p> <p>4. 錄取者須自行辦妥護照與任教國簽證等證件，倘未及於聘期前辦妥簽證赴任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請申請人提前注意簽證辦理相關規定。</p> <p>5. 任教期間，除緊急事件外，請勿申請休假或請假回國、旅遊或提早結束授課期限；任期屆滿請配合校方辦理工作及教學之移交報告及說明，供下一任教學助理接續執行。</p> <p>6. 華語教學人員須於任教期間每半年至「華語教學人才庫」(網址：https://ogme.edu.tw/Sc)繕寫任教心得及成效報告(包括當地華語文教育相關資訊)，同時無償提供本部宣傳、推廣或成果發表使用；另應配合本部華語教學相關活動進行經驗分享。</p>
本案聯絡人及聯絡方式	<p>1. 駐休士頓辦事處教育組：鍾慧小姐 電郵：brownie.ch@mail.moe.gov.tw 電話：713-871-0851 傳真：713-871-0854 地址：11 Greenway Plaza Suite 2012, Houston, TX 77046</p> <p>2. 該校聯絡人資訊： Eric M. Snyder /Headmaster/ Terra Verde Discovery School 1000 36th Ave. SE, Norman OK 73026 Mobile: +1 (405) 517-3936 Email: eric.snyder@terraverdeschool.com</p>